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18-049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资产收购事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1 月 23 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公司根据相关要求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由于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国外项目，体量较大，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7 日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并经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2018 年 5 月 1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相关议案，本次重组财务顾问同时出具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详见 2018 年 5 月 15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 年修订）》（深证上[2015] 231 号）文件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深圳证券交

易所正在对本次重组预案进行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22 日起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并进行回复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规定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